

合同补充协议

甲方（财政厅）：陕西省财政厅
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或委托代理人：孙国权
住 所：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冰窖巷6号

乙方（外包方）：上海高顿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：李锋
住 所：上海市宝山区长江路258号7幢A3
1003室

甲乙双方于2025年 月 日因“陕西省第四届会计知识大赛”事宜签订《陕西省第四届会计知识竞赛服务合同》（以下称“原合同”），针对合同履行的实际情况，双方同意对原协议作出如下补充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补充内容

（一）变更条款“第五条 竞赛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（一）会计知识大赛服务费用为以下第1种：1.总价（含增值税）大写肆拾陆万零陆百元整（小写：460,600元）（其中不含税价434,528.30元，税率6%，增值税26,071.70元）。实际支付金额在扣除违约金及核减考核金后，以最终结算金额为准。”

（二）新增条款“第七条（九）提供复赛、半决赛和决赛现场工作人员、评委、医护人员、主持、礼仪等服务；提供审题专家组食宿等服务。”

（三）新增条款“第八条（十）项目最终结算金额由甲方验收后

确定，如乙方提交的商品和服务不符合甲方要求的，甲方有权拒付该不合格项的金额，具体金额以报价单中约定金额为准。”

(四) 变更附件 2 全流程报价单第 6 项“单价”和“单项报价”由“103,000.00 元”变更为“125,100.00 元”。

(五) 新增附件 2 全流程报价单第 8 项、第 9 项。

序号	主题模块	服务内容	单价	数量	单位	单项报价	备注
8	复赛、半决赛、决赛现场服务	复赛、半决赛、决赛现场除会场租赁、食宿外的人工服务费。	8,380.00	5	场	41,900.00	为复赛、半决赛、决赛现场提供评卷、评审、医护、主持、礼仪、工作人员等服务。
9	审题专家组食宿	提供审题专家食宿	2,660.00	10	天	26,600.00	



二、同生效条件及文本数量

(一)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盖章后生效。

(二) 本合同文本一式 2 份, 甲方执 1 份, 乙方执 1 份。

三、其他约定

(一) 除本协议中明确所作修改的条款之外, 原合同的其余部分应完全继续有效。本协议与原合同有相互冲突时, 以本协议为准。

(二) 本补充协议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, 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本页无正文, 为陕西省财政厅 (甲方名称) 与上海高顿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(乙方名称) 陕西省第四届会计知识大赛服务合同补充 协议签署页。

甲方: 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
或委托代理人
(签名)

联系电话:
年 月 日



乙方: 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
或委托代理人
(签名)

联系电话:
年 月 日



李峰

